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颖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一）2025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该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3、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该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3、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在出具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该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3、监事会对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

本次取消监事会及修订章程的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及深交所监管规则等文件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4、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8月23日